

本校教學資訊力微學程設置暨修習要點 附表一 修正對照表

修正規定				現行規定				說明
附表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學資訊力微學程修習科目表 (修正草案)				附表一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學資訊力微學程修習科目表 (現行規定)				為增加師資生修習本微學程課程的彈性，於選修中新增「積木式程式設計(含 Scratch 程式語言與應用)」及「數位學習概論」2 門科目。
必/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/學時數	備註	必/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/學時數	備註	
必修	教學媒體與運用	2/2	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(教育方法課程)	必修	教學媒體與運用	2/2	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(教育方法課程)	
	人工智慧及其應用	2/2	校必修通識		人工智慧及其應用	2/2	校必修通識	
選修 (任選2門)	科技應用與創意實作	2/2	核心通識	選修 (任選2門)	科技應用與創意實作	2/2	核心通識	
	Python 程式設計及應用	2/2	核心通識		Python 程式設計及應用	2/2	核心通識	
	電腦多媒體設計(一)	3/3	美術學系		電腦多媒體設計(一)	3/3	美術學系	
	電腦多媒體設計(二)	3/3	美術學系		電腦多媒體設計(二)	3/3	美術學系	
	積木式程式設計(含 Scratch 程式語言與應用)	2/2	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(選修科目)					
	數位學習概論	2/2	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(選修科目)					